



不少港人喜歡到澳門遊玩。 資料圖片

港澳擬最快7·11通關

香港雖然有一名檢疫酒店員工昨日初步確診，但本地「零確診」的紀錄是否斷續，仍要視乎該名酒店員工的感染源頭，若染疫與輸入個案有關，且未造成社區爆發的話，有可能與早前機場男地勤的處理方法相若，即列為輸入個案相關病例，保持「清零」紀錄，香港與澳門仍有望月內通關。

據了解，兩地原訂最快7月11日恢復有限度通關，港人要打齊兩針新冠疫苗、檢測呈陰性，抵澳後必須下載澳門健康碼，並持「藍碼」健康碼出入當地公眾場所，但除飲食外其餘時間必須佩戴口罩，以及入住酒店的指定樓層。

香港新冠疫苗臨床事件評估專家委員會共同召集人孔繁毅昨日在電台節目上表示，香港只要「清零」及做好「外防輸入」，估計短期內有機會恢復有限度通關，「可能先是廣東省、深圳、澳門，情況理想再伸延全國，相信我們有這樣的條件。」

香港與澳門原訂最快7月11日恢復通關，澳門電台昨日引述澳門衛生局代表、澳門山頂醫院醫務主任戴華浩指出，兩地政府初步達成通關共識，他指出，若香港沒有出現源頭不明本地個案，原則上輸入病例或源頭明確個案未有引起社區傳播，這些個案「清零」14天後可實施通關便利方案，但暫時未有具體實施日期。

須打齊兩針持核酸報告

戴華浩表示，港人接種兩劑新冠疫苗滿14天，並持有48小時內核酸檢測陰性報告，才獲免檢疫安排進入澳門，而且在澳期間須接受多次核酸檢測，以及下載使用澳門健康碼，但有別於當地人的「紅、黃、綠」三色，港客健康碼被標記為藍色，以資識別。

他們必須入住酒店的指定樓層，在社區活動也有限制，不可參與除單的活動或聚會，包括不能到酒吧和卡拉OK等，進入賭場方案則仍在商討。

女清潔工初確「零本地」恐斷續

任職檢疫酒店 連4輸入確診齊中變種毒

一名檢疫酒店的41歲女清潔工昨日初步確診，且被驗出帶有L452R變異病毒株，令香港連續25天本地「零確診」紀錄瀕臨斷續。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不排除患者在酒店染疫，事件亦凸顯檢疫酒店的防疫漏洞重重，酒店員工既無須強制定期接受病毒檢測，又無規定要接種疫苗。他認為政府必須要求酒店從業員加快接種，加密對抵港人士進行病毒檢測，並安排由極高風險地區抵港者入住隔離營。



政府昨晚圍封患者居住的香港仔利港中心強檢。

香港昨日新增的4宗新冠肺炎確診個案均為輸入個案，全部帶有L452R變異病毒株，其中兩人從英國抵港，其餘兩人則分別來自俄羅斯及印尼，另有約10宗初步確診個案，包括一名檢疫酒店員工。

另於鴨脷洲淺水灣兼職清潔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昨表示，該名41歲女患者在檢疫酒店油麻地紅茶館酒店擔任兼職清潔員，前日（6月30日）參與酒店員工自願性質的定期檢測，樣本結果呈初步陽性，並確認帶有L452R變異病毒株，她昨日仍有上班。除在酒店工作外，患者還在鴨脷洲冠藍軒及淺水灣南灣道12A號2號做兼職清潔工作，最後上班日期分別為本週日（6月27日）及本週二（6月29日）。

患者住香港仔利港中心，政府昨晚7時半將該處列為「受限區域」，圍封該處要求所有居民必須在凌晨零時前接受檢測，並在有檢測結果前停留在處所內，行動預計今晨約7時半完成。

雖然今次個案是透過檢測發現，但檢疫酒店員工本身並不在須定期接受強制檢測的高風險或高接觸群組之列。

梁子超接受訪問時表示，檢疫酒店員工與機場員工一樣需與入境人士接觸，而政府未有要求他們強制定期接受檢測是一大漏洞，「他們受感染的風險高，應該要每7日一檢，即使完成接種疫苗亦不應有豁免。」

專家提醒定期換手套

不少檢疫酒店早前出現懷疑酒店內傳播個案後已加強抽風，但梁子超指相關做法仍未足夠，提醒員工要定期更換手套，並在每次除手套後消毒雙手，「不能同一手套由頭戴到尾，不換、不洗手有更高風險，長期戴手套的話有較大機會用手套接觸到皮膚，令病毒進入黏膜。」

政府雖已再次禁止英國所有航班抵港，但他表示，檢疫酒店內仍有不少由當地抵港人士正接受檢疫，加上變種病毒已蔓延至全球超過90個國家和地區，認為政府只禁止到過極高風險地區人士抵港的做法並不足夠，建議將入境人士的強檢增至隔日一次。

梁子超補充，酒店的設計並非用作檢疫，建議政府將從極高風險地區抵港的人士，安排入住檢疫設施而非檢疫酒店。

黑雨打風的返工之法



生活與法

黃江天 資深法律人

天有不測之風雲，就算擁有現代化技術的天文台亦難以準確預測。周一上午掛出今年首個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時，有不少打工仔正趕上班，一旦遲到，僱主能否扣減人工呢？

《僱傭條例》沒要求熱帶氣旋信號或暴雨警告信號期間僱員不用上班，當中列出了9項合法扣薪的情況，但不包括黑雨遲到或不用上班。

勞工處編製的《颱風及暴雨警告下工作守則》，列明僱主和僱員應按照雙方協商、僱員安全，以及法例的規定及責任，以制定惡劣天氣下工作安排；僱主可酌情處理，熱帶氣旋信號期間僱員必須在安全地方，並無提及不用上班。

不過，僱主應遵守所有僱傭法例下應負的法定責任及規定，不應扣減僱員在法例下享有的年假、法定假日或休息日，以補償僱員因黑色暴雨警告未能上班而損失的工作時間。根據《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僱主有責任為僱員提供

及維持安全的工作環境。如要求僱員在暴雨警告下工作，必須在合理及切實可行的範圍內把工作危險程度減至最低。胡亂扣薪屬於違法行為，一經定罪，最高可被罰款10萬元及監禁1年。

在八號或以上颱風警告或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期間，如僱員在該日的工作時間開始前或終止後4小時內，以直接路線由其居所前往其工作地點途中，或在下班後由其工作地點返回其居所途中遭遇意外受傷或死亡，根據《僱員補償條例》，僱主須負補償責任。2000年高院原訟庭裁決僱主不能以遲到為由而扣薪（HCLA42/2000）。法院認為，即使僱員同意，僱主也不得以遲到為由扣薪，並指：「任何僱傭條款，如抵觸或減少所賦予僱員的權利、保障等，即屬無效。」

上班守時是僱員的基本責任，暴雨屬無可避免的自然災害，僱傭雙方均應互諒，作彈性處理，才是勞資和諧的基礎。

接種破6萬 創單日新高



■ 聶德權（右二）昨到中大醫院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打氣。

近日香港接種新冠疫苗數字持續高企，前日更突破6萬劑接種，創單日新高。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聶德權昨日在中大醫院行政總裁馮康陪同下，到中大醫院社區疫苗接種中心了解情況，見到許多一家大細接種疫苗，形容接種數字持續上升，令人鼓舞，但現時已接種第一針人口仍只佔合資格接種人口33%，呼籲未接種者盡快接種。